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ITC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補充公告
有關
須予披露交易
關於收購銷售股份及銷售貸款涉及發行代價票據
及出售ITC Finance股份及ITC Finance銷售貸款**

茲提述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ITC Strategic Holding Limited(「**ITC Strategic Holding**」)向Profit Tycoon Holdings Limited(「**Profit Tycoon**」)收購PYI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PYI Investment**」)已發行股本20%，以及Profit Tycoon於完成時向ITC Strategic Holding轉讓PYI Investment應付Profit Tycoon的所有款項(包括本金及利息)之20%。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收購事項之補充資料如下：

A. PYI Investment集團的估值

於估值過程中，估值師首先評估洋通開投(PYI Investment的核心營運實體)。PYI Investment的估值其後主要透過根據洋通開投的評估金額作出調整而得出。

* 僅供識別

洋通開投的估值

於估值日期，洋通開投的賬面值為人民幣365,086,116元，而其評估值約為人民幣2,090,000,000元。相關說明載列如下：

估值日期	賬面值	評估值	差額	備註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9,895	4,729,895	—	
應收賬款	5,488,622	5,488,622	—	
預付供應商款項	3,030,138	3,030,138	—	
其他應收款	241,150,686	241,150,686	—	
存貨	255,170,437	234,050,068	-21,120,369	附註1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14,371,643	14,371,643	—	
流動資產總額	523,941,421	502,821,052	—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賬面淨值	96,055,002	99,856,166	3,801,164	附註2
無形資產	20,622,042	1,907,491,892	1,886,869,850	附註3
在建工程	415,221,975	199,578	-415,022,397	附註4
生物資產	148,000	148,000	—	
長期待攤費用	3,706,348	3,706,348	—	
非流動資產總額	535,753,367	2,011,401,984	—	
資產總額	1,059,694,788	2,514,223,036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000	20,000,000	—	
應付賬款	6,052,244	6,052,244	—	
預收客戶款項	102,227,610	102,227,610	—	
應付職工薪酬	93,782	93,782	—	
應交稅費	-805,418	-805,418	—	
應付利息	212,842	212,842	—	
應付股息	2,824,193	2,824,193	—	
其他應付款	77,153,418	77,153,418	—	
流動負債總額	207,758,671	207,758,671	—	

估值日期	賬面值	評估值	差額	備註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25,850,000	125,850,000	—	
專項應付款	<u>361,000,000</u>	<u>90,250,000</u>	<u>-270,750,000</u>	附註5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86,850,000</u>	<u>216,100,000</u>	<u>—</u>	
負債總額	<u>694,608,671</u>	<u>423,858,671</u>	<u>—</u>	
股東權益				
實收資本(淨額)	815,125,262	815,125,262	—	
資本公積	152,893	152,893	—	
保留盈利／(累計虧絀)	<u>-450,192,038</u>	<u>1,275,086,209</u>	<u>1,725,278,249</u>	附註6
股東權益總額	<u>365,086,117</u>	<u>2,090,364,364</u>	<u>—</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u><u>1,059,694,788</u></u>	<u><u>2,514,223,036</u></u>	<u><u>—</u></u>	

附註1—存貨

該調整與土地使用權有關。估值師審閱存貨明細後，識別人民幣21,120,369元乃指南通置業持有兩宗地塊的土地收購成本。因此，估值師將該兩宗地塊重新分類，並納入無形資產作估值用途。該調整屬會計上的重新分類，不涉及任何主觀估值參數。

附註2—固定資產賬面淨值

洋通開投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固定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估值日期	賬面值	評估值	差額
樓宇及建築物	92,454,168	95,907,902	3,453,734
其他固定資產	<u>3,600,834</u>	<u>3,948,264</u>	<u>347,430</u>
合計	<u><u>96,055,002</u></u>	<u><u>99,856,166</u></u>	<u><u>3,801,164</u></u>

洋通開投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樓宇及建築物包括別墅單位、辦公樓、橋樑工程及配套交通設施。估值師採用重置成本法進行估值，主要參數如下：

- (1) 現行重置成本，乃透過以相關價格指數調整原始歷史成本而得出。調整幅度視乎原始支出時間而介乎0%至15%；及
- (2) 綜合折舊率，乃根據資產可使用年期、實物狀況及會計折舊記錄等因素綜合釐定，介乎52%至95%。

洋通開投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其他固定資產包括辦公設備、運輸車輛、電器、家具、軟件等。估值師亦採用重置成本法，主要參數包括：(1)透過價格指數調整的重置成本；(2)綜合折舊率；及(3)殘值率。

固定資產錄得輕微估值增值，乃由於現行成本上升所致。

附註3—無形資產

洋通開投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無形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估值日期	賬面值	評估值	差額
土地使用權	20,298,139	1,907,167,989	1,886,869,850
其他無形資產	323,903	323,903	—
合計	20,622,042	1,907,491,892	1,886,869,850

土地使用權估值所採用的主要參數載列如下：

序號	證書編號	估值分類	面積 (平方米)	基準地價	評估值
1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住宅用地	82,000	1,410	109,839,000
2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商住用地(2:8)	300,002	1,322	376,772,512
3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商服用地	30,667	970	28,259,641
4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公服類別二(教育)	166,668	420	66,500,532
5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住宅用地	58,000	1,410	77,691,000
6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商住用地(2:8)	74,667	1,322	93,774,285
7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未利用土地	5,013,867	105	515,926,914
8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未利用土地	3,062,308	105	315,111,493
9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1號	未利用土地	1,758,676	105	180,967,760
10	蘇(2023)如東縣不動產權第0009702號	未利用土地	75,964	105	7,816,696
11	東國用(2007)第510029號	水利工程	177,725	105	18,287,903

序號	證書編號	估值分類	面積 (平方米)	基準地價	評估值
12	東國用(2007)第510030號	水利工程	121,845	105	12,537,851
13	蘇(2018)如東縣不動產權 第0007037號	商服用地	40,271	970	37,109,727
14	蘇(2026)如東縣不動產權 第0010834號	商服用地	10,000	970	9,215,000
15	東國用(2015)第510041號	住宅用地	30,462	1,410	40,803,849
16	蘇(2024)如東縣不動產權 第0013311號	商服用地	17,964	970	16,553,826
合計 賬面值					1,907,167,989 20,298,139
差額					1,886,869,850

對於第1至6號及第13至16號地塊，估值師採用市場法，以基準地價作為主要估值基礎。基準地價實質上總結了當地一級土地市場(包括招標、拍賣及掛牌交易)同類土地的現行成交價格，反映同一分區及土地級別內土地的市場共識及市場價值，並作為具權威性的市場證據。

基準地價來源於如東縣洋口鎮自然資源和規劃局在其官方網站刊發的最新官方政府資料，詳情如下：

分類	基準價格 (人民幣元／ 平方米)
商業	970
住宅	1,410
工業	270
公共(教育)	420

資料來源：

<https://zrzy.jiangsu.gov.cn/gtapp/nrglIndex.action?classID=2c9082b55bd83c30015bdbd441de0195>

就未利用的第7至12號地塊而言，估值師已參考洋通開投與如東縣人民政府於2006年9月18日簽署的《關於落實洋口外圍11.5平方公里土地及新城區500畝土地相關問題的處置協議》(「處置協議」)。處置協議載列適用於洋口外圍11.5平方公里土地(即包括第1至12號地塊)的土地徵收補償價格。具體而言，處置協議第3.7條提及：「……在土地利用總體規劃調整為商業及工業開發用地前，政府徵地補償價格為每畝人民幣70,000元……」。鑑於未利用土地並無合適的成交價格可供參考，估值師認為根據約定的徵地補償價格評估土地價值屬合理。因此採用每畝人民幣70,000元(即每平方米人民幣105元)的固定單價。

估值師根據其他定性及區位因素作出進一步調整。由於基準地價已有效反映現行市場狀況，且標的地塊大致屬標準地塊，估值師並無作出任何單項重大的上調或下調。然而，所應用的三大類進一步調整包括：(1)地塊地形調整，反映平整度及標高差異，範圍為0%至1%；(2)交通可達性調整，反映車輛進出便利程度，範圍為0%至2%；及(3)周邊環境／區位調整，反映配套設施及鄰近產業佈局的差異，範圍為1%至2%。因此，各單宗土地的總調整幅度介乎2%至5%。

從商業角度看，該等地塊的估值增值來自兩項原因：

- (1) 第1至12號地塊乃透過無償劃撥方式取得，但其具有實際商業意義並可產生經濟利益；及
- (2) 第13至16號地塊取得時間較早，土地價格隨區域整體經濟發展而上升。

附註4—在建工程

洋通開投及其附屬公司持有的在建工程記錄主要包括上述第1至12號地塊所產生的測量、地質勘探及前期工程成本。該等支出為相關地塊的專項投入，其經濟利益依賴相應地塊產生，並無可獨立分離的可變現價值。於估值過程中，估值師將在建工程納入土地使用權作估值用途。該調整屬會計上的重新分類，不涉及任何主觀估值參數。

附註5—專項應付款

專項應付款指洋通開投就於2023年10月訂立的土地綜合整治項目收到的政府補助，據此，洋通開投提供土地改善服務，包括農用地整治、建設用地整治、生態保護及公共空間改善。該等補助指定為專項財政資金，並於2023年12月至2026年2月期間收取。

該項目並不代表洋通開投未來應付的現金流。根據相關財務會計要求，該等資金的借方記錄為資產項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鑑於該項目尚未完成亦未正式驗收，該等資金的貸方記錄為負債項下的專項應付款。洋通開投預期於該項目完成並正式驗收後，將該等補助確認為收入，而有關收入將須繳納企業所得稅。

估值師認為，基於上述專項應付款的性質及相關會計分類，該專項應付款的市場價值應參考其相關潛在稅務負債進行評估，原因為：(1)洋通開投毋須向任何第三方償還該餘額；及(2)當洋通開投將該餘額確認為收入時將產生稅務負債，而洋通開投尚未取得任何免稅處理的批准。於估值中，該專項應付款項目的評估值按其賬面值餘額及25%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計算，詳情如下：

項目	金額／比率
專項應付款	人民幣361,000,000元
法定企業所得稅稅率	25%
評估值	人民幣90,250,000元

該調整為根據會計處理對潛在負債所作的計算，不涉及任何主觀估值參數。

附註6—保留盈利

對保留盈利作出的調整屬數學計算，源自上文附註1至附註5所載調整，並不涉及估值參數或主觀判斷。

PYI Investment之估值

其後，估值師對PYI Investment進行估值，該估值乃基於：(1) PYI Investment應佔洋通開投75%股權價值；(2)對雜項項目的調整；及(3)小幅額外折讓5.0%。

PYI Investment的價值評估為1,699,000,000港元，相關說明載列如下：

估值日期	評估值	備註
洋通開投價值(人民幣)	2,090,364,364	附註1
洋通開投價值(港元)	2,383,015,375	附註1
持股百分比	75.0%	附註2
PYI Investment應佔價值	<u>1,787,261,531</u>	

Glory Well Investment

應計費用	-1,019,000	附註3
------	------------	-----

Glory Well Property

應計費用	-19,000	附註3
應收股息	3,023,762	附註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1,944</u>	附註3

估值日期**評估值 備註****PYI Investment 價值****1,789,339,237**

額外折讓

5.0% 附註4**價值結論(約整)****1,699,000,000***附註1*

洋通開投的市場價值評估為人民幣2,090,364,364元，並按估值日期採用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1.14折算為2,383,015,375港元。

附註2

PYI Investment持有洋通開投75%的實際控股權益。

附註3

估值師就PYI Investment之全資附屬公司Glory Well Development及PYI Investment另一間全資附屬公司Glory Well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的若干雜項現金基礎項目作出調整。Glory Well Development、Glory Well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或PYI Investment的資產負債表上並無其他重大資產及負債項目。

附註4

估值師對PYI Investment的結論價值採用適度5.0%折讓，反映兩項有限風險：

- **少數權益：** PYI Investment持有洋通開投75%股權，另有25%少數權益。儘管其控制地位不受重大影響，該少數股權對股息分派及公司決策構成小幅限制。
- **多層持股架構：** PYI Investment與洋通開投之間存在中間實體的間接持股架構，帶來與跨境監管合規及行政複雜性相關的輕微增量風險。

上述因素的影響被視為有限，因此5.0%折讓被認為適合反映PYI Investment固有的該等有限風險。

B. 有關Glory Well Development及Glory Well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Glory Well Investment」)的財務資料

Glory Well Development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以下摘錄自Glory Well Development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管理賬目及Glory Well Development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截至以下 日期止年度 2025年3月31日 (經審計) (港元) 約	截至以下 日期止年度 2026年3月31日 (未經審計) (港元) 約
收益	—	—
除稅前虧損	(5,545,670)	(6,047,186)
除稅後虧損	<u>(5,545,670)</u>	<u>(6,047,186)</u>

於2026年3月31日，Glory Well Development的未經審計淨負債約為11,787,802港元。

Glory Well Investment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以下摘錄自Glory Well Investment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計管理賬目及Glory Well Investment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截至以下 日期止年度 2025年3月31日 (經審計) (港元) 約	截至以下 日期止年度 2026年3月31日 (未經審計) (港元) 約
收益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55,176)	155,805
除稅後(虧損)/溢利	<u>(55,176)</u>	<u>155,805</u>

於2026年3月31日，Glory Well Investment的未經審計淨資產約為12,488,227港元，主要包括應收其控股公司PYI Investment款項約9,289,377港元，以及應收洋通開投集團款項約3,202,034港元。

C.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集團預期出售事項產生的未經審計虧損甚微。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該虧損預期約為115,000港元，乃參考出售代價114,130,000港元減ITC Finance於2026年5月31日的未經審計綜合淨資產約114,130,000港元及出售事項相關交易開支約115,000港元計算。

股東應注意，本集團出售事項的確切虧損金額將根據ITC Finance於出售完成日期的資產／負債淨值計算，並須經審計，因此可能與上述金額不同。

D. PYI Investment集團的業務計劃

董事會謹此就PYI Investment集團有關人工智能算力業務的業務計劃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PYI Investment集團於中國江蘇省如東縣小洋口片區持有大量土地資源，受惠於多元綠色能源及自然資源，包括地熱能源、海上風電、分佈式光伏電力及臨海通道，整體為發展綠色人工智能算力中心提供堅實的基礎優勢。

截至本公告日期，PYI Investment集團人工智能算力業務的發展仍處於初步戰略探索階段，尚未制定明確的建設方案、投資計劃或資本開支預算。儘管如此，PYI Investment集團擬在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取得所有必要政府批准的前提下，探索將地塊自然資源與綠色算力產業相結合的發展路徑。同時，將就開發服務長三角地區算力需求的基礎設施平台進行可行性研究。建設規模、資本開支、技術路線、開發時間表及業務模式等主要參數，將於政府諮詢、產業合作夥伴洽商及內部決策程序後逐步釐定。

就預期資金安排而言，PYY Investment集團擬依託現有境內項目公司(如洋通開投)或設立新的境內項目公司作為主要實施及融資載體。將優先透過該等項目公司進行市場化外部融資，包括但不限於綠色信貸、產業投資基金及政府扶持資金。倘出現任何資金缺口，相關項目公司(如洋通開投)的全體股東可按比例透過股東貸款或出資方式提供財務支持，具體由該等股東根據相關股東協議(如有)的條款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釐定。由於本公司將僅間接持有PYY Investment 20%股權，預期本公司不會有義務為項目發展提供重大資本。

就日後可能向PYY Investment集團提供的任何股東貸款、認購股份或其他形式的財務支持而言，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在適當時就向PYY Investment集團提供該等財務資助刊發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期，PYY Investment集團尚未確定擬建人工智能算力中心的具體營運模式。據本公司所知、所悉及所理解，PYY Investment集團一直根據現行市場趨勢及可用資源稟賦探索以下初步方向性方案：

- (a) 算力服務：向人工智能企業、科研機構等潛在客戶提供算力租賃、模型訓練及推理算力服務；
- (b) 基礎設施託管服務：向互聯網、金融服務及其他行業客戶提供互聯網數據中心服務，包括服務器機櫃託管、數據中心運營維護及網絡接入服務；及
- (c) 綜合綠色能源服務：依託綠色能源資源，探索提供綠電供應、碳資產管理及能耗優化等增值服務。

上述僅為PYY Investment集團基於市場觀察及資源稟賦制定的初步業務方案，並不構成PYY Investment集團將予開展的任何確定計劃或未來收入承諾。上述任何方案會否實施、以何種方式實施、業務模式將獨立進行或透過合作方式進行，以及收益產生模式，將取決於項目審批進展、屆時市場情況、資金安排及戰略合作洽商結果。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0日的補充公告，當中載列有關簽署首份算力技術服務合同及本集團人工智能算力業務(「**算力業務**」)的補充資料。該補充公告所述的算力業務主要涉及本集團現有的算力技術服務業務。在此業務模式下，本集團識別及協調合適的供應商、管理客戶的算力需求、協調服務交付，並參與算力運營、維護及交付後支援。該業務所需的基礎設施及算力資源目前主要由第三方供應商提供。另一方面，PYI Investment集團的擬議業務性質有別，現時仍處於發展初期。該等方案乃基於PYI Investment集團持有或獲賦予的土地、綠色能源及其他自然資源提出的初步項目層面建議，可能涉及日後開發及營運人工智能算力基礎設施，以及提供算力及數據中心相關服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現有算力業務與PYI Investment集團的擬議業務之間並無營運整合、客戶或算力資源共享，亦無具法律約束力的合作安排。儘管如此，兩項業務或可相互補足。例如，PYI Investment集團的人工智能算力基礎設施(如獲落實)可作為上游基礎設施及資源平台，而本集團在其現有算力業務下於客戶需求協調、供應商管理、服務交付以及算力運營及維護方面的經驗，可補足該基礎設施的營運及客戶群發展。

收購事項並非為使本集團開展現有算力業務，因為本集團在訂立收購協議前已透過首份算力技術服務合同開展該業務。相反，收購事項將使本集團取得一個潛在項目平台(其可能從事人工智能算力基礎設施及數據中心業務，並擁有相關土地資源及綠色能源稟賦)的20%股權。此外，PYI Investment集團目前並無營運任何人工智能算力業務。本集團可藉助PYI Investment集團的土地及綠色能源資源，使PYI Investment集團旗下的業務方案與本集團於人工智能算力基礎設施及數據中心物業業務方面的長期利益保持一致。任何未來合作或整合均須待制定明確方案、取得必要政府批准、落實融資、進一步盡職審查及商業磋商、簽立最終協議，以及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包括上市規則的規定)後方可作實。

經考慮上文所載因素以及該公告所載有關PYI Investment集團、其核心資產及競爭優勢的所有資料，並特別考慮以下各項後：

- (1) **收購代價獲獨立第三方估值支持：**收購代價乃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Pinetree Advisory and Valuation Limited發出的估值報告釐定，估值日期為2026年3月31日。採用資產法，PYI Investment的全部股權價值評估約為1,699百萬港元。20%股權應佔價值與收購代價大致一致。收購代價乃經公平磋商後達致，並被認為公平合理。
- (2) **PYI Investment集團核心資產的稀缺戰略價值及長期發展潛力：**PYI Investment集團持有的地塊為長三角地區稀缺的連片沿海土地，並有包括地熱能源、海上風電、分佈式光伏電力、液化天然氣冷能及湖水資源在內的多元綠色能源資源組合支持。該等特徵為發展綠色低碳算力中心提供天然基礎。在取得人工智能算力中心開發及建設相關政府批准的前提下，該等地塊預期將成為服務長三角算力需求的重要基礎設施節點，為本集團產生穩定的長期營運現金流並帶來資產增值回報。憑藉上述綠色能源資源，算力中心項目有潛力建立多元清潔能源供應系統，涵蓋地熱梯級利用、海上風電直供、分佈式光伏發電及電池儲能，從而在該區域打造低電能使用效率(PUE)及低水資源使用效率(WUE)的標杆綠色智能算力設施。此舉符合中國國家「雙碳」戰略及長三角一體化發展目標，具備重要長期戰略價值及發展潛力。
- (3) **資本高效的代價支付機制：**收購代價的結算安排採用資本高效方式，包括發行代價票據、非核心資產股權置換及適度現金部分。尤其是，收購代價中114,130,000港元將透過出售本集團非核心放債業務(即ITC Financ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支付，使本集團能夠在不產生重大額外現金支出的情況下，將資源重新配置至具更高戰略潛力的領域，從而改善其整體資產及負債狀況。

- (4) **投資風險與潛在回報相稱**：董事會已考慮本集團目前因收購事項承擔的風險上限及其潛在經濟利益。首先，本集團於收購事項下的投資風險限於就PYI Investment 20%少數股權所協定的收購代價。鑑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無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承諾，為擬議人工智能算力中心的建設提供資金、為其融資提供任何擔保或承擔其建設或營運負債，故本集團作出或提供的任何額外投資、股東貸款、擔保或其他財務資助，均須另行進行盡職審查、取得內部批准、視乎資金可用性，並遵守上市規則的適用規定。其次，根據股東協議的條款，PYI Investment集團將優先透過外部項目層面融資籌集資金，並參考相關批准、客戶需求及融資可用性，逐步釐定發展及資金安排。第三，收購代價獲獨立資產法估值支持，而不論擬議人工智能算力中心最終是否落實，相關土地及資源組合均提供一定程度的資產支持及其他發展潛力。第四，倘相關方案獲落實，本集團可透過其於PYI Investment的20%股權，參與相關資產的潛在升值，以及算力服務、基礎設施託管服務及綜合綠色能源服務產生的未來營運現金流。

董事會亦已考慮到，擬議人工智能算力中心仍處於初步階段，可能延遲、修改甚至不會推進，因此概不保證可產生任何收益或投資回報。經權衡該等不確定性與本集團既定的初始風險、目前並無任何具約束力的資本開支或融資承諾、投資的資產支持，以及上述潛在長期回報後，董事會認為整體投資風險可控，並與潛在回報相稱，

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張漢傑
聯席主席

香港，2026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聯席主席)、賀學初(聯席主席)、陳國強博士(聯席副主席)、陳耀麟先生、羅漢華先生(首席財務總監)、吳堯先生、曹新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周美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禮謙，*GBS, JP* (聯席副主席)、葉瀚華先生、彭銘東先生、陳鎮洪先生

本公告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